

证券代码：836717

证券简称：瑞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3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选举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具体如下：

序号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1	战略委员会	谷红军、王川、迟国敬	谷红军
2	审计委员会	南丽敏、苏毅、迟国敬	南丽敏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迟国敬、谷红军、南丽敏	迟国敬
4	提名委员会	苏毅、付文轩、迟国敬	苏毅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本次选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选举为正常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管理有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4日